**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电子公文**

黔江府发〔2021〕25号 电子公文专用章

核收：

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黔江区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

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黔江区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

2021年4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黔江区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方案

为全面改善人居环境，加快形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意见》（国发〔2020〕15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渝府发〔2021〕8号）精神，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刻认识爱国是核心、卫生是根本、运动是方式的爱国卫生运动内涵，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政府主导、跨部门协作、全社会动员，预防为主、群防群控，丰富工作内涵，创新方式方法，总结推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效经验和做法，突出问题和结果导向，强化大数据应用和法治化建设，着力改善人居环境，有效防控传染病和慢性病，进一步提高群众健康素养和全民健康水平。

（二）总体目标。到2025年，全区公共卫生设施不断完善，城乡环境面貌全面改善，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广泛普及，市级卫生乡镇全面覆盖，健康城市建设深入推进，健康细胞建设广泛开展，爱祖国、讲卫生、树文明、重健康的浓厚文化氛围普遍形成，爱国卫生运动传统深入全民，爱国卫生运动的整体联动新格局基本建立，社会健康综合治理能力全面提高。

二、加强公共卫生设施建设，提升城乡环境质量

（三）综合整治城乡环境。开展“文明在行动•黔江更洁净”活动、城市品质提升行动、村庄清洁行动，加强城镇重点场所、薄弱环节、重点行业的环境卫生整治，建立健全环境卫生管理长效机制，补齐公共卫生环境短板。城区重点抓好老旧居民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背街小巷、建筑工地、棚户区环境整治，治理居民小区饲养家禽家畜，加强交通运输工具日常消毒。农村全面整治乱堆乱放、乱搭乱建、乱排乱泄、乱涂乱画，消除垃圾围村、围田、围塘、围路。推进农贸市场标准化建设，做好功能分区和布局，取缔禁止区域的活禽交易和宰杀行为，实现家禽规模养殖、集中屠宰、冷链运输、冰鲜上市。加强小餐饮店、小作坊等食品生产经营场所环境卫生整治，推进餐饮业“明厨亮灶”。治理生态环境系统污染，严格实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严厉打击违法排污行为。扩大环境影响健康监测，逐步建立环境与健康调查、监测和风险评估制度，定期开展城乡环境卫生状况评价。

（四）加快推进垃圾污水治理。加强垃圾分类政策鼓励、宣传教育等，推动群众习惯养成，2025年，居民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达到98%以上，城市建成区内所有街道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城市建成区内范围内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40%以上，全区基本建成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加快厨余垃圾资源化利用和其他垃圾焚烧处置设施规划建设。建立完善农村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就地分类和资源化利用。持续推进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梯次推进农村集中聚居点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治理农业面源污染，加大农膜回收利用力度，推广有机肥、配方肥以及绿色防控、统防统治技术，完善农作物秸秆资源台账，开展秸秆综合利用试点示范，提高秸秆综合利用水平。加快医疗废物处置设施建设，完善医疗废物和污水处理，规范医疗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建设和管理。

（五）大力开展厕所革命。扎实推进农村户用卫生厕所建设改造，引导农村新建住房配套建设卫生厕所，人口规模较大村庄配套建设公共卫生厕所，强化管理维护，逐步扩大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覆盖面。推进学校厕所改造建设，提质升级旅游景区厕所，将医疗机构厕所纳入“美丽医院”建设，结合实际开展城市公共厕所提质增量，全面开展农贸市场、客运站等重点公共场所厕所改造，规范管护使用。

（六）持续巩固饮用水安全。依法加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管理。完善从水源保护、自来水生产到安全供水全过程监管体系，加强对饮用水水源、水厂供水和用水点的水质监测。推进规模化供水工程建设以及人口分散区域的小型供水工程规范化建设，不断提升农村供水保障水平。加强城市供水设施的建设改造，提高供水能力和范围。落实监管责任，强化二次供水设施维护管理和水质检测，推进老旧二次供水设施改造，保障居民饮水安全。

（七）科学防治病媒生物。各级各部门要认真落实病媒生物防制主体责任。健全病媒生物监测网络，发生传染病疫情时增加监测频率、扩大监测范围，运用监测数据和评价结果，建立病媒生物监测预警机制，科学制定防制方案。积极开展以环境治理为主、药物防制为辅的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坚持日常防制和集中防制、专业防制和常规防制相结合的病媒消杀，清除“四害”孳生环境治理。根据传染病流行规律，适时实施统一灭蚊、灭蝇、灭鼠、灭蟑螂活动，防止鼠疫、登革热、流行性出血热等疾病传播流行。加强病媒消杀队伍建设，提升病媒生物防制能力。对卫生乡镇的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实行动态管理，检查不达标实行“一票否决”。

三、加强健康科普，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

（八）养成文明卫生习惯。开展“讲卫生、树新风、除陋习”活动，做到不随地吐痰、正确规范洗手、室内经常通风、科学佩戴口罩、保持社交距离、注重咳嗽礼仪、推广分餐公筷、看病网上预约等好习惯。深化“吃得文明”主题活动，以家庭为基础，以单位食堂、餐饮企业为重点，推行“吃得合法、吃得合理、吃得卫生、吃得礼貌、吃得干净”，引导群众革除饮食不良陋习，树立良好的饮食风尚。开展“分餐行动”，倡导分餐制、用公筷，将分餐制转化为日常餐饮礼仪。提高学生等重点人群卫生文明意识，将健康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加强卫生文明习惯养成教育，促进学生从小养成勤洗手、讲卫生、爱清洁的良好习惯。以“小手拉大手”促进全社会形成文明卫生习惯。通过设立文明引导员、开展“随手拍”等方式，形成约束有力的社会监督机制，促进文明卫生习惯长效化。

（九）推广健康生活方式。充分利用“爱国卫生月”等各类活动，组建健康科普专业队伍，发挥权威专家作用，加大健康生活方式科普力度。通过实施健康中国黔江行动、全民健康素养促进、全民健康生活方式等行动，引导群众树立和践行对自己健康负责的健康管理理念。持续宣传推广《重庆市民健康公约》，养成戒烟限酒、适量运动、合理膳食、心理平衡健康生活方式。推行减油、减盐、减糖“三减”行动，常态化开展家庭主厨减油减盐技能比赛，有效预防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开展敬老月、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防治宣传、职业健康保护行动、儿童青少年性与生殖健康教育等活动。依托“青少年之家”“社区梦想课堂”，开展健康生活方式科普，加强儿童青少年近视和肥胖防控。利用人工智能、可穿戴设备等新技术手段，开展参与式健康活动，推广使用家庭健康工具包。推进无烟机关、无烟学校、无烟医院等无烟环境建设，2021年底前各级党政机关基本建成无烟机关。健全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完善体育健身设施，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赛事活动，加强科学健身指导服务，落实工间操，深入开展“全民健身日”。到2025年，全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30%以上。

（十）践行绿色环保理念。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强化道德实践养成，推动践行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加强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宣传，倡导简约适度、绿色的生活方式，促进公民养成绿色、低碳、循环、节约、节俭的行为习惯。加强《公民生态环境行为规范（试行）》、低碳生活方式等知识宣传，推动公众自觉履行环境保护责任，践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开展生态文明宣传进企业、进学校、进机关、进医院、进交通、进商场、进酒店、进工地、进社区、进家庭等活动。开展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实施节约机关、绿色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出行、绿色商场、绿色建筑、绿色酒店创建行动。倡导节约水、电等资源能源，树立爱粮节粮等意识，持续开展“光盘行动”，拒绝“舌尖上的浪费”。推行“慢行+公共交通”为主体的慢行交通发展模式，优化公交线路。倡导使用环保用品，推动塑料产品替代和限制使用，加快推进不可降解塑料袋、一次性餐具等的限制禁止工作，解决过度包装问题。

（十一）促进社会心理健康。加强心理健康科普宣传，传播自尊自信、理性平和、乐观积极的理念和相关知识，引导形成和谐向上的家庭和社会氛围。建立健全政府、社会组织、专业机构、高等院校等共同参与的心理健康咨询服务机制，发挥“互联网＋”作用。实施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推进社会心理服务三级平台建设，在区、乡（镇街）、村（居）三级综治中心规范设置心理咨询室或社会工作室。健全教育系统、机关企事业单位心理服务网络。支持心理专业机构、社会组织发展，培育标准化、规范化社会心理健康服务机构。加强未成年人等重点人群心理健康服务。健全传染病、地震、洪涝灾害等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中的社会心理健康监测预警机制，强化心理健康促进和心理疏导、危机干预。完善心理健康服务从业人员培训、考核和评价机制，分层次培育心理健康专业队伍。加强心理健康服务志愿者队伍建设，支持开展心理健康科普宣传，心理支持、心理疏导等志愿服务。

四、加强社会健康管理，筑牢健康中国黔江行动基础

（十二）深化卫生城镇创建。对照国、市爱卫办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国家卫生乡镇创建，提升公共卫生环境设施建设和管理水平，营造干净整洁舒适的宜居环境。巩固国家卫生区创建成果，确保2021年顺利通过国家卫生区国家复审。巩固小南海镇、濯水镇、石会镇3个国家卫生乡镇；巩固黄溪镇、马喇镇、黎水镇、鹅池镇、沙坝镇、五里乡、邻鄂镇、蓬东乡8个市级卫生乡镇并顺利通过各级复审。启动金溪镇、石家镇、阿蓬江镇、杉岭乡、太极乡、白土乡、新华乡7个国家卫生乡镇创建；启动水市乡、黑溪镇、水田乡、白石镇、中塘镇、金洞乡6个市级卫生乡镇创建，到2025年，力争国家卫生乡镇覆盖率达60%以上、市级卫生乡镇覆盖率达100%。

（十三）积极开展健康城市建设。大力推进健康城镇建设，围绕营造健康环境、构建健康社会、优化健康服务、发展健康文化等要求，积极创建市级健康城市。加快建设适应城镇化快速发展、城市人口密集集中特点的公共卫生体系，完善疾控中心等公共卫生服务机构建设。要把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理念贯穿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各环节。要围绕新时代主要健康问题，立足生命全周期、健康全过程，制定出台并不断完善城市规划、交通、食品、药品、中医药、教育、健身、养老、社会保障等各领域的综合策略和干预措施。加强传染病和健康危害因素监测预警，推动建立定期人群健康因素评价制度，落实健康风险防控，从源头上消除影响健康的各种隐患。建立健康影响评估制度，系统评估各项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政策法规及重大工程项目对健康的影响，全力推动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

（十四）持续加强健康细胞建设。根据健康村镇、健康社区、健康单位（企业）、健康学校、健康家庭等健康细胞建设标准，引导和规范健康细胞建设，促进全社会健康环境改善、健康服务优化、健康教育普及和健康行为养成，开展健康社区（村居）、健康单位（企业）、健康学校、健康家庭、卫生景区等创建工作。向家庭和个人就近提供生理、心理和社会服务，推动公共卫生服务下沉，使每个人、每个家庭、每个单位都成为健康中国的倡导者、参与者、实践者，构建健康中国黔江行动的微观基础。

五、加强工作方式创新，全面提升管理能力

（十五）加强能力建设。加强《重庆市爱国卫生条例》《重庆市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普法宣传，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将爱国卫生运动纳入法治化轨道，实现依法动员、有序参与和规范管理。

（十六）创新社会动员。推动形成自上而下的行政动员与自下而上的主动参与结合、集中活动和常态化活动结合的社会动员机制。将爱国卫生工作与基层治理工作相融合，强化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公共卫生职责，推进村（居）民委员会公共卫生委员会建设，建立社会卫生员制度，完善社区网格化管理，以基层爱国卫生工作人员为主，以村（居）综合服务专干、专业社会工作者、物业服务人员、志愿者及乡、镇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共卫生专业人员等组成的兼职爱国卫生队伍为辅，推动组建居民健康管理互助小组，提高基层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水平。建立政府和市场有机结合机制，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鼓励和吸引社会力量参与环境卫生整治、病媒生物防制、健康教育等工作。

（十七）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扎实开展“爱国卫生月”活动，丰富“爱国卫生月”内涵，形成宣传声势和影响力。结合传染病防控形势，组织群众开展季节性爱国卫生运动，推动爱国卫生运动常态化。依托乡镇街道、村（居）等基层组织及机关、企事业单位，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推广周末大扫除、卫生清洁日活动及制定村规民约、居民公约等有效经验，发动广大干部职工及群众每周定期行动、积极主动参与，全面做好办公场所、家庭及相关公共区域环境卫生整治，推动爱国卫生运动融入日常生活。

六、组织实施

（十八）强化组织领导。全区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把爱国卫生工作作为重要民生工程统筹谋划。要进一步强化爱国卫生工作体系建设，在部门设置、职能调整、人员配备、经费投入等方面予以保障，把爱国卫生运动与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有机结合，制定具体工作方案和计划；乡镇街道、村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要明确专兼职爱国卫生工作人员，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十九）强化宣传教育。以群众健康需求为导向，选择群众关注的健康热点问题，充分利用信息化、互联网+、“两微一端”等手段，采用线上宣传和线下活动相结合，全方位、多层次、有针对性地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宣传。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蕴含的爱国主义和集体主义教育，引导群众树立健康强国理念。畅通社会和公众监督渠道，认真梳理、整改群众反映的问题，不断提高群众对爱国卫生工作的满意度。

（二十）强化督促指导。强化爱国卫生工作绩效评价，将爱国卫生工作绩效作为区委区政府对各成员单位和乡镇街道相关专项资金分配的参考因素。区爱卫办要定期会同有关部门依法开展督促指导，督促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建立定期通报机制，对工作突出、进展较快、成效明显的给予表扬，对作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按规定予以表彰，对措施不力、工作滑坡的给予批评并督促整改。

附件：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任务分工

附件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任务分工

|  |  |  |
| --- | --- | --- |
| 任务项目 | 主要举措 | 责任单位 |
| 加强公共卫生设施建设，提升城乡环境质量 | 综合整治城乡环境 | 区卫生健康委、区城市管理局、区委宣传部、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委 、区交通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区市场监管局、各乡镇街道 |
| 加快推进垃圾污水治理 | 区城市管理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农业农村委 、区卫生健康委、区供销合作社、各乡镇街道 |
| 大力开展厕所革命 | 区农业农村委、区教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各乡镇街道 |
| 持续巩固饮用水安全 | 区卫生健康委、区生态环境局、区城市管理局、区水利局、各乡镇街道 |
| 科学防治病媒生物 | 区卫生健康委、各乡镇街道 |
| 加强健康科普，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 | 养成文明卫生习惯 | 区委宣传部、区教委、区卫生健康委、各乡镇街道 |
| 推广健康生活方式 | 区委宣传部、区直机关工委、区教委、区卫生健康委、区文化旅游委、团区委、各乡镇街道 |
| 践行绿色环保理念 | 区委宣传部、区直机关工委、区发展改革委、区经济信息委、区生态环境局、区交通局、各乡镇街道 |
| 促进社会心理健康 | 区委宣传部、区委政法委、区教委、区卫生健康委、团区委、区妇联、各乡镇街道 |
| 加强社会健康管理，筑牢健康中国黔江行动基础 | 深化卫生城镇创建 | 区卫生健康委、各乡镇街道 |
| 积极开展健康城市建设 | 区卫生健康委、区教委、区民政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文化旅游委、区医保局、各乡镇街道 |
| 持续加强健康细胞建设 | 区卫生健康委、区教委、区妇联 |
| 加强工作方式创新，全面提升管理能力 | 加强能力建设 | 区卫生健康委 |
| 创新社会动员 | 区委宣传部、区委政法委、区教委、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委、团区委、各乡镇街道 |
| 建立常态化工作机制 | 区卫生健康委、区民政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各乡镇街道 |

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14日印发